

证券代码：605318

证券简称：法狮龙

公告编号：2020-008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8月24日（星期一）在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武原大道5888号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19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通讯方式出席董事3人）。

会议由董事、董事长、总经理沈正华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法狮龙2020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法狮龙关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法狮龙 2020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4 日